

股票代码：600100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代码：163371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债券简称：19 同方 0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3

公告编号：临 2020-054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17日 下午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7日

至2020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调整后）	√

2.05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调整后）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调整后）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的议案（修订后）	√
6	关于公司引入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内容的议案（修订后）	√
7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后）	√
1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房地产业务专项自查报告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至议案 13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4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8、9、10、11、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5、6、7、8、10、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00	同方股份	2020/9/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委托书；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出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20年9月11日至9月14日工作日期间通过电话、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

六、 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北京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科技广场A座29层

联系电话：(010)82399888

传真：(010) 82399765

邮政编码：100083

联系人：孙炎子

注意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数量（调整后）			
2.05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调整后）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8	上市地点			
2.09	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决议有效期（调整后）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的议案（修订后）			
6	关于公司引入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内容的议案（修订后）			
7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后）			
1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房地产业务专项自查报告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